



### 打擊洗錢及 恐怖分子資金籌集講座 2024

2024年10月28日

### 注意事項





請隨身攜帶你的入場証,以 進入或重新進入演講廳。





演講廳內不准飲食。





請確保所有響鬧裝置,包括流動電話,均切換至靜音模式。





未經許可,不得拍照、錄影。





# 111

### 免責聲明

本簡報內容參考《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第615章)(《打擊洗錢條例》)、及由保險業監管局發表的有關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指引3》)內相關的條文而釐定,並旨在提高入場人士對講座主題的理解。

本簡報內的資料屬一般性質,同時亦不擬涵蓋所有適用於閣下或貴商號的法定規定。不論在任何情形下,本簡報及講座中涵蓋的資訊不能取代任何適用於閣下或貴商號的法律、法規和指引。閣下或貴商號應向其法律顧問尋求專業法律意見,以確保閣下或貴商號能遵守《打擊洗錢條例》及《指引3》,並履行其相關合規責任。

本簡報的所有版權及任何其他權利均屬保險業監管局所有,並僅供閣下或貴商號私人閱覽或在有關公司內閱覽之用。除非得到保險業監管局的事前書面同意,否則任何人士不得將該等資料複製或分發予第三者,或將其使用作商業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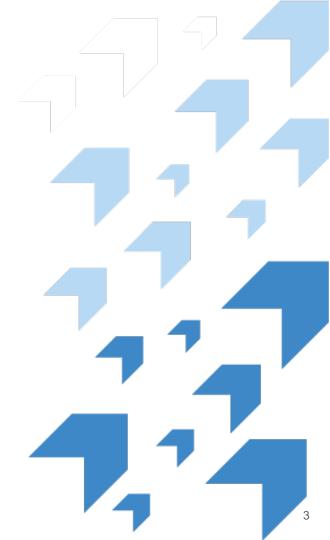


### 專題一

###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實地視察觀察所得

徐啟瑩先生 高級經理 行為監管部 保險業監管局

保險業監管局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講座 2024



###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實地視察



保險業監管局 ("保監局") 根據《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第615章) (《打擊洗錢條例》) 第9條,於**2018年6月至 2024年10月**期間,對**超過70家保險機構**進行**視察**。

#### 目的



確定相關保險機構是 **否遵從及履行《**打擊 洗錢條例》附表2列 明的**責任** 

#### 《指引3》



保險機構須遵從及 履行的責任由保監 局所發出的《打擊 洗錢及恐怖分子資 金籌集指引》(《指 引3》)予以補充

#### 八大主要範疇



**01★** 

高級管理層監察



02 🖈

合規職能

03 ★ 客戶風險評估



04

客戶盡職審查



05 🛨

政治人物、恐怖分 子及受制裁人士或 實體的姓名篩查



**06** ★

收取保費的方式



**07** 共*集*取

持續監察



08 可疑交易舉報

#### 受規管的保險機構

#### 經營長期業務的

- 獲授權保險公司
- 獲授權再保險公司

#### 就長期業務進行受規管活動的

- 持牌個人保險代理
- 持牌保險代理機構
- 持牌保險經紀公司

#### 保險機構數目

70+

保監局對超過70家保險機 構進行視察



### 高級管理層對風險的了解及緩減



**清楚了解**保險機構所面對的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風險** 



確保**妥善管理**有關**風險** 

### 機構層面的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風險評估("機構層面的風險評估")

保險機構應**定期進行**該評估,以**識別、評估**及**了解**其面對的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風險。





**通知高級管理層有關**的洗錢及恐怖分子資 金籌集**風險** 



及時

完整



易於理解



使高級管理層能作出 **有根據的決定** 

對已投入運作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系統作出重大變更

對已投入運作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系統作出任何重大變更:



對風險的**潛在影響** 



是否能**有效處理**仕何**新增的**洗錢及 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風險** 



高級管理層能作出 **有根據的決定** 



### 高級管理層對風險的了解及緩減

#### 由高級管理層審批風險評估

**審批**本身反映高級管理層**作出相關的決定**,是他們對機構層面的風險評估及其結果**確認及負上責任**的重要過程。

#### 高級管理層



有**審視**過機構層面的風險評估的 **結果** 



對機構層面的風險評估的結果進行 **充分審查** 

#### 審批的過程



認真

記錄在案





會議記錄



電子郵件

#### 機構層面的風險評估的審批 - 延遲 / 未經審批





**嚴重拖延**向高級管理層提交機構層 面的風險評估作審批



即使機構層面的風險評估已呈上高級管理層會議,高級管理層亦未有作出審批



**從來沒有**向高級管理層提交機構層面的風險評估作審批



對**誰是負責審批**機構層面的風險評估結果的**高級管理層成員一直模糊** 導致該結果**多年未獲審批** 



### 高級管理層對風險的了解及緩減,

#### 內部管控措施的重大變更

當保險機構試圖對其**內部管控措施**作出**重大變更**、從而令保險機構所面對的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風險**有**重大影響**時,**高級管理層**應給予相當的**關注**及**考量**。

- 就大額交易要求提交收入/資產証明的門檻大幅提高
- **畫●** 要求出示**交易憑証**,以証明**沒有非關聯第三方付款**的門檻**大幅提高** 
  - ✓ 提高理由 / ✓ 已考慮對洗錢及恐怖分子資 討論的證據→ 金籌集風險的影響
- 緩減風險的的增補措施和流程(如需必要)

### → 有關改變獲得審批

### 缺乏理由/討論的證據



**落實**實施**門檻明顯較高的管控措施**,但:

- 🔀 缺乏提高門檻理由/討論的證據
- ★獲高級管理層審批



高級管理層**未能全面履行**其職責



### 落實有效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制度



透過**機構層面的風險評估**所識別洗錢/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風險** 





高級管理層:

落實有效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制度(註)





妥善管理及緩減相關風險





### 落實有效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制度

#### 合規審查以識別不足之處

保險機構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政策設立**內部合規審查**的要求。



抽樣測試是合規審查常用的方法之一



充分完成合規審查





**識別**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 金籌集系統的**不足之處** 





跟進已計劃的相應補救措施

#### 對合規審查的監察薄弱



高級管理層沒有意識到針對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相關管控的合規審查缺乏力度。

- **違反內部**打擊洗錢及恐怖 分子資金籌集**政策**
- **3**

未能偵察不合規的措施

實際上沒有落實內部合規審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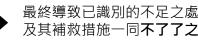
### 未有充分跟進已計劃補救措施的進展





**未有及時糾正**不足之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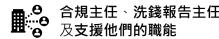






### 落實有效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制度

#### 充足的資源





高級管理層應在切實 可行的範圍內·確保 他們獲得**足夠的資源** 



設立**健全的監察機制**,以 確保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 資金籌集制度**有效** 

### 資源短缺



導致**未能完全履行**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必要職責**:



人手短缺



**積壓**須清除的**姓名篩查警報** 



**沒有進行及完成** 合規審查



系統規格不足



未有及時跟進所識別的管控不足之處

#### 保監局的數據收集 (自2025年起)









將向保險公司**逐步收集**有關資料 (例如於"保險公司監管資訊通"平台須遞交 全新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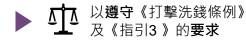




建立內部打擊洗錢 及恐怖分子資金籌 集管控措施及程序



應對於機構層面的風險評估中所識 別及針對**特定**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 **子資金風險** 



### 合規主任的責任

### 程

制定及持續檢討保險機構的打擊洗 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制度,以確 保有關制度:



反映現況



符合當前的法定及監管規定



**▲▲** 能**有效管理**其業務所引起的洗 ▲★ 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風險



**監察**保險機構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 子資金籌集制度的所有範疇,包括 其制度的成效及按需要加強管控措 施及程序





就主要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 集問題與高級管理層**溝通**,包括合規 方面的重大不足之處





### 制定及持續檢討保險機構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制度

當**全新**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技術系統**投入運作**, 合規職能:



應獲得充足的資源



應獲得其他相關部門 (例如資訊科技部門、營運部門) 的合作和全力支持

### 系統未能發揮到預期的標準



**全新**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技術系統**投入運作:





導致系統**未能發揮**到**預期的標準** 



### 監察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制度的有效性

### 抽樣檢查



用於評估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管控措施及程序的常用管控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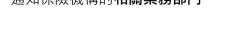
確保能**及早偵測**管控**弱點** 

### 透過抽樣檢查所識別的弱點

合規職能:



通知保險機構的**相關業務部門** 





通知**高級管理層處** (如適用)



**跟進**直至**完成糾正**管控弱點



### 監察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制度的有效性

### 沒有執行 / 未有效完成抽樣測試



合規職能**沒有進行抽樣測試以及早偵測到管控弱點**:







導致保險機構業務運作中的若干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管控措施及程序的不足之處:



**(長久) 未能**被偵測

過度依賴事件報告機制





未能識別不足之處



**未有**向高級管理層**匯報**不足之處



### 就主要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問題與高級管理層溝通

#### 提供完全的透明度

上報已識別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不足之處予高級管理層。

目的

向上匯報

讓高級管理層知悉產生的問題



及時上報

儘早採取行動



報告**準確**及**不帶任何偏差的事實** 

### 合規主任



高度誠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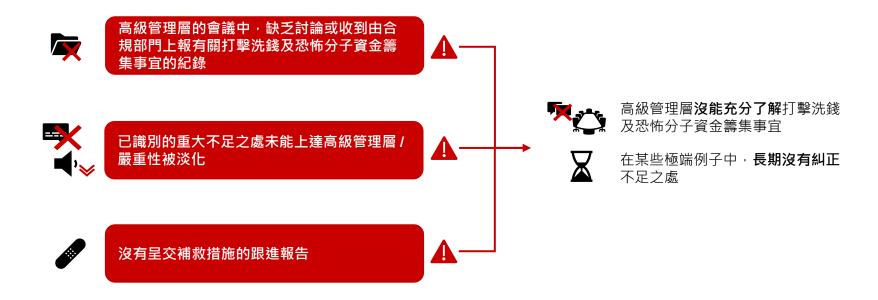
勇氣



**及時、準確無誤地反映事實**,向高級管理層提出**需糾正**的問題



### 就主要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問題與高級管理層溝通



### 客戶風險評估



### 客戶風險評估



**▲▲** 評估擬建立的業務關係中,所涉及的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風險



在盡職審查程序初期所作的評估,將決定需採取何種程度的 盡職審查措施



### 沒有實際執行風險評估



- 未能提供任何進行風險評估的佐證
- 風險評估未有套用於所有客戶



#### 在與客戶建立業務關係時未能提供風險評估結果



- 源於系統限制
- 未有對高風險客戶進行嚴格盡職審查



#### 沒有在保險單持有人變更時,進行客戶風險評估



• 針對現有保險單的新保險單持有人



### 未能維持有效的客戶風險評估框架所引致的 骨牌效應





未能維持有效的客戶 風險評估框架

### 《打擊洗錢條例》 附表2第19(3)條

"(3) 金融機構或指定非金融業 人士須就每種類別的客戶、 業務關係、產品及交易,設 立及維持為履行本附表第3、 4、5、9、10及15條所指的責 任的目的並且不抵觸本條例 的有效措施。"

#### (a)《打擊洗錢條例》附表2第15條

"關於其他高度風險情況的規定"

(b)《打擊洗錢條例》附表2第5(3)條

加強持續監察高風險客戶的業務關係

### (c)(i)《打擊洗錢條例》附表2第5(1)條

持續客戶盡職審查

(c)(ii)《指引3》第5.4段

"保險機構應**至少每年一次**對所有涉及**高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風險的客戶**進行**覆核**,並在認為有需要時對有關客戶進行**更頻密的覆核** ,以確保盡職審查資料反映現況及仍屬相關。" 例子:取得有關高級管理層的批准、確立財富及資金來源、採取額外措施

例子:加強監察高風險客戶的交易

例子:至少每年一次對所有高風險客 戶進行覆核,以確保盡職審查資料反 映現況及仍屬相關。

### 政治人物、恐怖分子及受制裁人士或實體的 姓名篩查





**設立及維持有效程序**·以確定客戶或其受益擁有人是否為**政治人物** 



應按要求篩查**恐怖分子**及**受制裁人士或實體** 



**功能不完善的姓名篩查系統**可能會**阻礙**保險機構去**識別** (潛在) 客戶是否為政治人物、恐怖分子或受制裁人十或實體的**能力** 



### 參數設計及系統設定的不足



- 對參數、系統及資料庫有**誤解**
- 導致姓名篩查系統靈敏度不足



#### 錯誤清除警示



- 錯誤把真正的政治人物的警示當為假陽性
- 沒有任何完成審查警示的書面記錄



#### 沒有對客戶的實益擁有人進行姓名篩查



- 持續地沒有進行
- · **實益擁有人**的資料並**沒有記錄**在業務系統內



### 保監局使用的監管技術(Suptech)-評估姓名篩查的有效性(系統篩查工具)





保監局使用的監管技術(Suptech)



更有效地**測試**及**驗證**保險機構的**姓名篩選 系統** 



專注所採用參數及門檻的合理性





#### 保監局的獨立測試



使用關於受制裁的人士或實體及政治人物的**公開 數據** 



系統測試會在**測試環境**進行,而該環境是**完全複製** 其實際環境和設置



**所有篩查結果**,包括由保險機構的篩查系統產生的 **所有警示**,將送回**保監局作分析** 





### 未能篩查政治人物、恐怖分子及受制裁人士或實 體的骨牌效應





未能建立及維持有效 程序,以確定客戶及 其受益擁有人是否為 政治人物

### 《打擊洗錢條例》 附表2第19(1)條

"(1) 金融機構或指定非金融業 人士須**設立及維持有效的程序**, 以斷定某客戶或某客戶的實益 擁有人是否政治人物。" (a)《打擊洗錢條例》附表2第10條

"客戶屬政治人物時適用的特別規定"

(b)《打擊洗錢條例》附表2第5(3)條

加強持續監察高風險客戶的業務關係

例子:取得有關高級管理層的批准、 確立財富及資金來源

例子:加強監察相關客戶的交易

### 收取保費的方式



### 非關聯第三方付款

#### 以銀行本票支付保費

"金額分層方法":



索取**繳費証明** 



以**查明**是否由**保險單持有人付款**(而不是非關聯第三方付款)



高於指定金額



· 要求取得確實的交易憑証,以**証明購買本票的人的身分** 



低於指定金額



保險單持有人簽署的自我聲明書



抽樣檢查

### 虚假聲明



銀行本票根本並非由聲明中的保險單持有人購買,而是:



由其他人的戶口購買



由**持牌個人保險代理**購買 (他/她甚至乎見證保險單持有人 簽署自我聲明書·但**明知**該自我聲明書是**虛假**的)

#### 保監局通函

有關以銀行本票繳付保費的加強管控措施的詳細要求,請參閱2024年4月9日發出的通函。

https://www.ia.org.hk/en/legislative\_framework/circulars/antimoney\_laundering/files/Cirdd9.4.2024.pdf

### 視察後的事宜



### 通訊工具

監



記錄視察觀察所得



向保險機構闡述 **視察所得** 



作為**跟進的依據**, 以達到**糾正目的** 

1 管理信函 Management letter 違規的行為與監管要求的差異相對輕微及<mark>不太嚴重</mark>,但仍須糾正,讓保險機構能持續走在合規的軌道上。

全 合規建議信函 Compliance Advice Letter (CAL)

主要強調進行視察期間觀察到違規行為與監管要求的差異、儘管這些差異在進行視察期間本質上相對不嚴重。

警戒保險機構應在切實可行的短期內作出糾正,以防止所指出的問題成為嚴重違規行為。

警戒信函 Letter of Concern (LC)

#### 警告!

強調所觀察到違規行為<mark>引起逼切關注</mark>,並須於短期內馬上糾正或解決。

不僅警示保險機構須立即停止視察期間觀察到的違規行為·還警告保險機構若未注意相關警示 (或今後重複任何違規行為)·會將此納入日後評定紀律處分的嚴重程度的考慮中。

### 視察後的事宜



### 通訊工具

保險機構



描繪將會採取 (或已採取) 的補救措施



用於**糾正不足之處** 



在**合理的期限**內

視乎情況,保險機構可能被要求由以下機構或部門進行獨立審查:



保險機構的內部審計





**驗證**所採取的**補救措施**的完成度及**有效性** 



第三方



與保險機構作出**跟進,直至**保險機構**確認**其採取的補救措施**已完成**,並已**記錄相關詳情在案**。

### 視察後的事宜



### 紀律行動

#### 有顯著證據證明違規行為



**銀** 明顯或長期違規,或屬系統性性質



**管治**本身的**缺陷** 



**♀** 考慮到公司規模,其違規行為已**超越技術性質** 



因為保險機構**明瞭**其不足之處 · 及**持續拖延** 或沒有實施相關糾正行為,因此不能被視為 非故意違規





必須採取**紀律行動** 



**處分**違規行為

### 需採取紀律處分的情況下

保監局會與保險機構**跟進其補救措施**,以確保保險機構**盡快糾正**不足之處



保險機構所表現出的**合作態度** 



保險機構**及早承認**其不足之處,及抱有**悔改** 及**勇於改善的心態** 



保險機構展示其看待不足之處的重視程度





可納入考慮作為緩減 最終紀律行動的因素

### 進一步資訊



### 自2011年起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講座/網上講座

日期	詳情	<b>流講査</b> 科
2023年11月21日	打擊洗線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講座	<ol> <li>《打擊洗線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的更新 要項及其他合規事宜</li> <li>大規模毀滅武器擴散資金籌集—評估及據減風 險</li> <li>盤載可疑交易(有關濱្區資料,請參閱<u>查文版</u> 查。)</li> </ol>
2022年12月8日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網上講座	有關演講資料,請參閱 <u>英文版本</u> 。
2020年12月7日	網上講座:就保險公司對網上關 戶而執行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 資金籌集監控措施之觀察所得	有關演講資料,請參閱 <u>苦文版本</u> 。
2019年10月28日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講座	<ol> <li>就香港進行的成員相互評估報告</li> <li>舉報可疑交易</li> <li>打擊洗總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的近期更新</li> </ol>
2018年6月12日	打擊洗線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講座	<ol> <li>香港的洗錢及恐怖分子質金籌集風險評估報告 (第一部份)</li> <li>香港的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風險評估報告 (第二部份)</li> <li>有關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最新監管 資訊及觀案所得</li> <li>銀報可疑交易</li> </ol>
2018年5月31日	簡報會:就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 資金籌集對經營長期票務的獲授 權保險人進行現場視察的主要發 現	就打擊洗燒及恐怖分子資金壽集對經營長期業務的獲接 權保險人進行現場視察的主要發現
2017年11月29日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講座	<ol> <li>有關打擊洗路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最新監管 資訊及觀察所得</li> <li>盤報可疑交易</li> </ol>

2016年12月2日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講座	<ol> <li>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籌資交易監察—原則與實踐</li> <li>可疑交易舉報</li> </ol>
2015年11月16日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講座	<ol> <li>打擊清洗黑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及香港相關的規管架構</li> <li>有關遵守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籌資活動方面的</li></ol>
2014年10月13日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講座	1. 打擊洗錢/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有效制度 2. 舉報可疑交易
2013年10月25日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講座	1. 執行有效的打擊洗錢/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制度 2. 舉報可疑交易
2012年9月20日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講座	1. 打擊洗錢/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制度的關鍵範疇 2. 可疑交易報告
2012年3月1日	簡報會: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 金籌集指引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文字版本]
2011年12月22日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講座	<ol> <li>建立一個健全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活動制度(文字版本)</li> <li>可疑交易報告[[文字版本]</li> </ol>

https://www.ia.org. hk/tc/supervision/ antimoney launde ring/reference ma terials and releva nt websites.html

### 進一步資訊



###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有關的常見問題及其解答

####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 重要提示:

以下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有關的常見問題及其解答,不構成保險業監管局發布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權引》的一部分。常見問題及其解答旨在與該權引一併閱讀,所使用的主要用語及簡稱與該權引中的含義相同。

問題1至2: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制度

問題3至5: 識別和核實身分 – 自然人

問題6至10: 識別和核實身分 – 法人

問題11至13: 識別和核實身分 - 信託或其他類似的法律安排

問題14至16: 認可數碼識別系統

問題17至20: 文件、數據或資料的可靠程度

問題21: 關連方 問題22至24: 實益擁有人

問題25至27: 擁有權及控制權結構 問題28至30: 看似代表客戶行事的人

問題31至32: 簡化盡職審查 問題33至34: 嚴格盡職審查

問題35至36: 政治人物

問題37至38: 客戶沒有為身分識別的目的而現身

問題39: 中介人 問題40至41: 交易監察 問題42: 備存紀錄





## 多謝

(852) 3899 9983

**(852)** 3899 9993

enquiry@ia.org.hk

www.ia.org.hk

蓋世保鑑 Insurpedia

